

证券代码：603127

证券简称：昭衍新药

公告编号：2022-094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针对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必要登记。

2022年8月1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A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并于2022年8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 1、核查对象为公司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 2、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 3、本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即2022年2月15日至2022年8月15日）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激励计划自查期间，除下列核查对象外，本激励计划其余内幕信息知情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前述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买卖日期	买卖方向	变更股数（股）
1	冯宇霞	董事长	2022年5月12日 -2022年6月10日	卖出	4,416,818
2	周志文	董事长一致行动人	2022年5月11日 -2022年6月10日	卖出	2,415,501
3	左从林	副董事长	2022年6月9日 -2022年6月10日	卖出	3,000
4	姚大林	董事	2022年5月27日 -2022年7月1日	卖出	17,100
5	孙云霞	高级管理人员	2022年6月16日 -2022年6月17日	卖出	50,000
6	李叶	监事	2022年6月8日	卖出	2,000
7	尹丽莉	监事	2022年5月27日 -2022年6月8日	卖出	8,000
8	孙辉业	监事	2022年5月12日 -2022年5月25日	卖出	33,700
9	于爱水	财务总监	2022年6月8日 -2022年6月10日	卖出	5,700
10	徐洁	核心管理人员	2022年7月4日	卖出	10,584
11	贾丰松	证代	2022年5月5日 -2022年7月1日	买入	32,300
			2022年5月11日 -2022年7月4日	卖出	31,500
12	谭妍	职员	2022年6月13日 -2022年6月28日	买入	600
			2022年6月10日 -2022年6月29日	卖出	900
13	刘英男	职员	2022年2月21日 -2022年7月5日	买入	17,100
			2022年2月15日 -2022年7月5日	卖出	19,000

上述核查对象在买卖公司股票时，并未参与公司激励计划的筹划工作，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公司经自查后认为，核查对象买卖本公司股票是基于个人资金安排及自身对公司已公开披露信息的分析、对公司股价走势的判断而作出的决定，不存在因知悉内幕信息而从事内幕交易的情形。

三、核查结论

综上，经核查，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首次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未发现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不存在内

幕交易行为。

四、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2、《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0日